



192212050511  
2019.01.29-2025.01.28



重庆中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COT[检]2024082303

受检单位: 重庆立源化工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自行监测

报告日期: 2024年09月26日



重庆中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测专用章)



##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适用于所写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
- 2、本报告未盖本公司“**MA**章”、“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不具法律效力。
- 3、未经同意，不得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的报告必须全文复制，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公司“**MA**章”、“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本报告经涂改无效。
- 5、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6、对本报告若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 7、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 8、本公司只对来样或此次自采样品负责。

计量认证证书编号：192212050511

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金凤镇凤笙路 21 号 3 幢

固定电话：023-68827688

业务电话：15213491840

公司网址：[www.cotjc.com](http://www.cotjc.com)

电子邮箱：[zhonghe\\_cot@163.com](mailto:zhonghe_cot@163.com)

投诉电话：12315、12369

## 一、任务来源

重庆中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重庆立源化工有限公司的有组织废气进行了检测。

采样人员：周路、黎彬

采样日期：2024年09月12日

分析人员：许芳

分析日期：2024年09月18日~2024年09月20日

## 二、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重庆立源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	重庆市潼南区工业园区北区 D19-5/02 号地块			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奚老师 13548151969			
检测时间	主要产品	设计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负荷	处理设施	设计处理量	实际处理量	负荷
2024年 09月12日	Na <sub>2</sub> S	8万吨/年	250吨/天	94%	—	—	—	—
备注	生产负荷由企业提供。							

## 三、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DA002 制片废气排气筒出口 G2	烟气参数、颗粒物	3次/天×1天
备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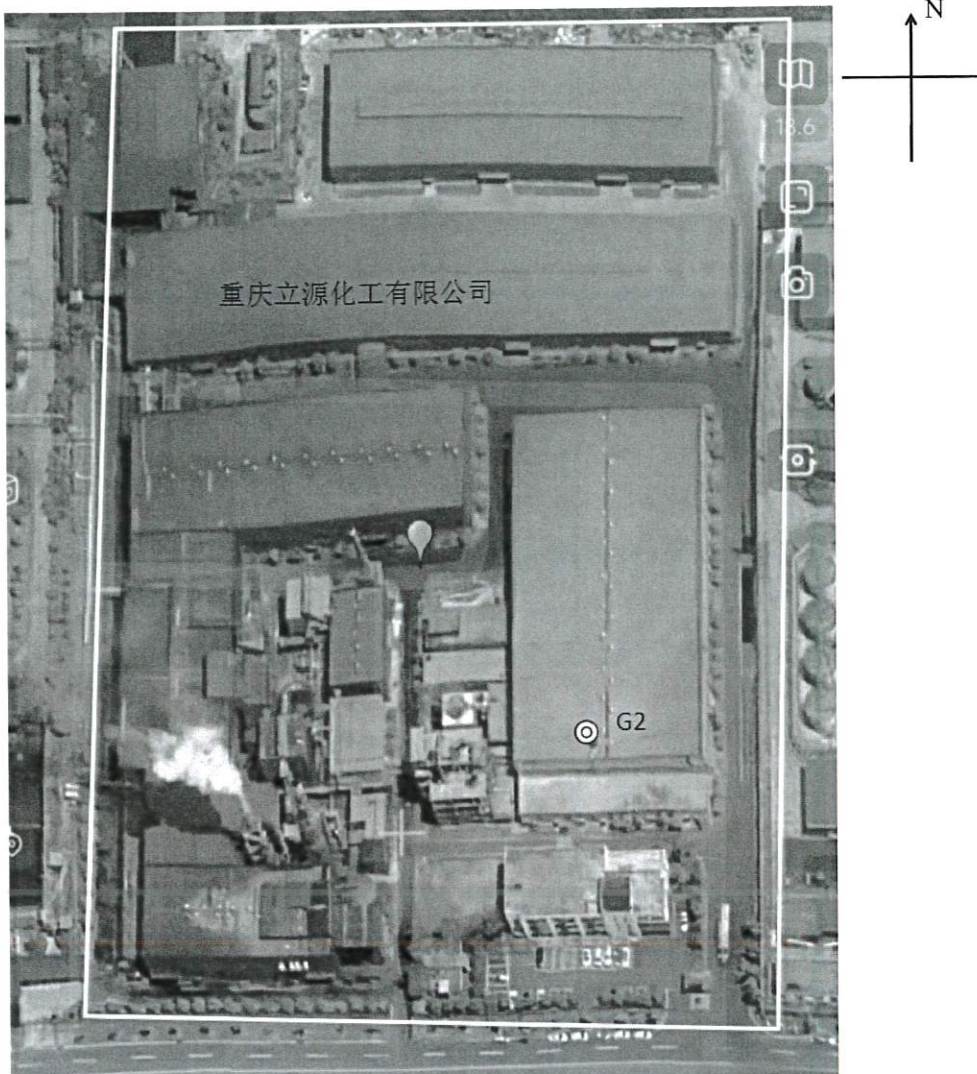
## 四、检测分析方法、仪器及检出限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名称及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烟气参数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型/COT-YQ-336	—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型/COT-YQ-336	1.0 mg/m <sup>3</sup>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LB-350N/COT-YQ-208	
			ESJ系列电子分析天平 /ESJ30-5B/COT-YQ-036	
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030MBE/COT-YQ-021				
备注	所有仪器均在计量检定/校准有效期内使用。			

（接下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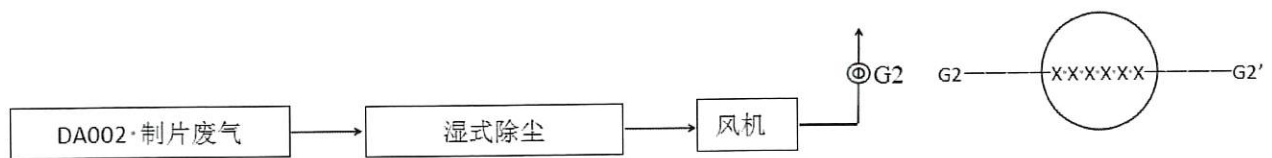


### 五、检测内容



图例：⊙为有组织废气采样点。

图1 检测布点示意图



图例：⊙—废气检测点位，x—废气测点位置。

图 2 有组织废气采样示意图

(接下页)

## 六、检测结果

## DA002 制片废气排气筒出口 G2 检测结果一览表

排气筒高度：20m

截面积：1.1882m<sup>2</sup>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烟气温度 ℃	烟气流速 m/s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kg/h
2024年 09月12日	2024082303 G020101	85980	70934	32.8	20.1	2.6	2.6	0.184
	2024082303 G020102	79564	65660	32.8	18.6	1.8	1.8	0.118
	2024082303 G020103	78281	64695	32.1	18.3	1.5	1.5	9.70×10 <sup>-2</sup>
	平均值	81275	67096	32.6	19.0	2.0	2.0	0.134
标准限值		—	—	—	—	—	30	—
评价标准		本次所测 DA002 制片废气排气筒出口 G2 中颗粒物符合《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表 3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备注		—						

\*\*\*报告结束\*\*\*



编制：赵文婷  
2024年09月26日

审核：丁丰庆  
2024年09月26日

签发：李煜  
2024年09月26日  
重庆中合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专用章

